

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
全过程造价咨询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8 月



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全过程 造价咨询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人为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招标项目资金来自市、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1.2 工程建设规模：项目位于新华街，北至秀全大道、南至新街河、东至建设路、西至新民路，占地面积约71.4公顷。片区范围涉及福宁、丰盛、新民、聚贤（部分）、华南（部分）5个社区及新华村1个城中村。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26个老旧小区的微改造工程、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以及排水改造工程等，涉及改造建筑面积约608320平方米，新建房屋建筑面积约1668平方米。具体实施内容以花都区政府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为准。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

2.1.4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59319.53万元（其中启动区估算总投资11505万元），工程建安费用约49087.23万元（其中启动区工程建安费用约9065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2.2 **招标内容：**包括本招标项目的设计概算及概算评审阶段（如有）、施工图预算及预算评审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决算阶段等造价咨询全过程投资控制工作，如纳入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政府投资项目，须配合审计部门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2.2.3 造价咨询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办妥项目竣工决算之日止，包括本项目设计概算及概算评审阶段（如有）、施工图预算及预算评审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决算阶段和质量保修期阶段的造价咨询及投资控制工作。造价咨询单位须配合相关部门完成相关审计、巡察等工作。

2.2.4 造价咨询服务最高投标限价：431.84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要求。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土木建筑工程专业或安装工程专业），且在本单位注册。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

注：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167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其他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②投标登记前，投标人需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了企业信用档案，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本企业信用档案在册人员。（提供网页截图）（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息录入指引》

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l/gzsjzyglfwzx/bszy/content/post_8073925.html）；

③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④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如不同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⑤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或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 月 日 00时00分至2023年 月 日 时 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间

5.1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自2023年 月 日 00时00分至2023年 月 日 时 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5.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递交地点：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公布的为准。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开标时间：2023 年 月 日 时 分，地点：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公布的为准。

5.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7 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建设南路 1 号

联 系 人：曾工 电 话：020-8681211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3 楼 303-307

联 系 人：胡工 电 话：020-36234265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异议受理人：曾工

异议受理电话：020-86812116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建设南路1号